

保护地名文化留住“乡愁”

浙江全面清理“大、洋、怪、重”地名

Z 通讯员 刘洪双

本报讯 地名命名谁说了算?不能领导“拍脑袋”,更不能任性随便改——近日,浙江全面启动地名文化保护和不规范地名清理整治行动,预计明年6月完成,那些“大、洋、怪、重”的地名将被“拉黑”。

据省民政厅介绍,此次清理整治的重点是居民区、大型建筑物、街巷、道路、桥梁等处存在的“大、洋、怪、重”(刻意夸大、崇洋媚外、怪异难懂、重名同音)等不规范地名。

对不符合地名命名原则、群众反映强烈的,督促相关单位或产权人进行更名;对有地无名的,及时进行命名;对一地多名的,确定一个标准地名或采取前缀等其他措施;对多地重名

的,通过更名或添加区域限制词等手段解决重名问题。对未按规定履行审批手续擅自命名、更名的,按规定程序和要求补办命名更名审批手续。

同时,加强对地名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及时纠正公共场合使用不规范地名的行为。重点清理整治地名标志、交通标志等公共标志,新闻、广告、广播等公共媒体,地图、工具书等公开出版物,公文、证件、车船机票等各类文书票证中使用非标准地名,使用不规范汉字书写地名,使用外文拼写地名等违反法规标准的现象。

省民政厅有关负责人说,近年来,一些地方在城镇开发建设、乡镇区划调整或村规模调整过程中,随意更改古镇名、古村名或古街名的现象时有发生。此次浙江省开展专项整治工作,就是要保护地名文化,清理不规范地名,留住体现中华文化“根”与“魂”的“乡愁”。



通讯员 李青青 摄

2016年征兵工作已全面展开。昨天,温州市驻地边防官兵来到驻地学校,为适龄青年讲解最新的征兵政策,介绍军营生活,号召有志青年积极参军入伍、报效祖国。

省人大常委会将审议G20峰会临时性行政措施

Z 本报记者 许梅

本报讯 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七十三次会议决定,5月23日下午至5月27日上午在杭州举行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这次会议建议议程主要包括听取和审议省政府关于我省扶贫开发工作情况、2015年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审议省政府关于提请批准2016年浙江省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新增债务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议案、省人大内司委关于检查残疾人权益保障法律法规执行情况的报告;审议《浙江省信访条例(修订草案)》《浙江省工会劳动法律监督条例(草案)》《浙江省安全生产条例(修订草案)》《浙江省乡镇人民代表大会工作条例(草案)》等地方性法规;审议关于授权省及相关部门为保障二十国集团领导人第十一次峰会

(G20峰会)筹备和举办工作规定临时性行政措施的决定(草案)和关于全省县、乡两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换届选举时间的决定(草案);审议有关人事任免事项。

根据《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建立公民旁听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会议制度的决定》,这次会议安排杭州市(含所辖县、市)的公民参加旁听。凡是杭州市或在杭州市居住满1年,年满18周岁,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中国公民,都可以提出旁听申请。依法被限制人身自由或剥夺政治权利的除外。

要求旁听的公民,可凭本人身份证及其他有效证件,向有关机构提出申请。杭州市区的公民可直接到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办理公民旁听申请手续(地址:省人民大会堂中门;联系电话:87057927、87053449;传真:87053445;申请时间:5月19日上午8时30分至11时,下午2时30分至4时),确因特殊原因不能前来的,也可通过电话、传真等形式向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提出申请。

17岁男孩误入歧途

Z 本报记者 许梅 通讯员 史隽

本报讯 近日,当17岁安徽男孩小亮得知温州市瓯海区检察院对他的盗窃行为作出附条件不起诉决定后,不禁流下了眼泪。在浙江,小亮并不是个例。为了更大限度地保障涉罪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教育、挽救他们,浙江检察机关织起了全方位、多层次、多渠道的关爱之网。“作为检察机关,我们一直努力探究并实践的,是怎样使涉罪未成年人迷途知返,从源头上预防犯罪。”省检察院未成年人刑事检察处处长糜方强说。

17岁男孩小亮,从小在安徽老家跟着爷爷奶奶长大。去年暑假期间,他从老家来到温州和父母团聚。然而,由于父母平时忙着打工,小亮误入歧途,和几个无业青年混在一起,多次盗窃。检察官在审查中,多次联系小亮父亲到场参与讯问。因小亮犯罪情节较轻,也及时悔悟,最终检察院对他作出相对不起诉处理。在检察官的耐心帮教下,如今的小亮已痛改前非,还在一家房产公司做起了销售工作。

全面落实法定代理人或合适成年人到场参与讯问,对每一名涉罪未成年人开展羁押必要性审查,对未成年人与成年

检察官拉了他一把

人共同犯罪的案件全面落实分案处理制度……在司法制度保障的基础上,浙江检察机关还推出多种帮教模式,让涉罪外来农村留守未成年人感受到司法温暖。

在乐清市检察院,有一间特别的心理辅导室,在这里,检察院请来专业心理咨询师对涉罪未成年人进行心理辅导。同时,以促进涉罪未成年人回归社会为原则,充分结合他们实施的犯罪、成长经历及家庭情况等,检察官在具体帮教方式、期限设定、内容设置等方面,设定个性化帮教方案,有的还引入合适成年人“一对一”帮教考察。

糜方强说,帮教涉罪未成年人光靠检察机关的力量是不够的,还必须加强与公安、法院、民政、司法等部门的沟通和配合,形成合力。比如,义乌市检察院近年来一直在开展“检校共建”活动,在办理未成年人刑事案件过程中,注重协调发挥各方作用,以召开诉前社会调查座谈会、不诉答疑会等形式,听取社会各界的意见建议,争取有关部门对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的帮助和支持。同时,针对未成年人犯罪的特点、成因等,检察机关在分析研究的基础上,就预防和矫治未成年人犯罪提出建议,及时报送党委、政府和有关单位,通过有效预防和各界协力,共同构建未成年人犯罪的社会化预防治理体系。

微信“朋友圈” 不能成为非法营销“乐土”

Z 新华社 姚友明 刘旸

近年来,随着微信用户越来越多,不少人看中微信带来的流量红利,打起了利用社交工具行骗的主意。面对暗潮涌动的转发、点击等营销产业链,微信平台和相关监管机构应警惕其中违法行为,及时介入,不可任其成为市场监管死角。

微信“朋友圈”大多是熟人,具备较高可信度,这给一些图谋不轨者提供了“杀熟”机会,甚至为不法分子提供了欺诈诱骗的可乘之机。例如,有不法分子怂恿用户转发带“三无产品”广告的“鸡汤文”谋取暴利,其向广告主索要的费用是用户分成费的十倍;有的第三方公众号允诺用户群发广告后就能“免费领商品”,却在收取远高于市场价的“邮费”后,寄给用户成本极其低廉的劣质商品等。

此外,测试小游戏、点赞获礼品、行善得亲、扫码送话费、回复换礼品等花样百出的“朋友圈”营销内容,可能导致个人信息泄露,并给个人隐私和财产安全带来威胁。

近年来,新媒体营销迅猛发展,相关部门对于新兴广告模式和社交网络营销模式的监管较为滞后,管理缺位、打击不力使“朋友圈”中的监管盲点逐渐增多。尤其是注册微信号不需要实名认证,让不法分子少了“后顾之忧”。

对“朋友圈”频繁出现涉嫌虚假宣传、欺诈、内容涉黄的广告,以及防不胜防的第三方平台和外部链接,微信虽有苦衷,但作为用户数已经突破6.5亿的社交平台,微信管理团队应主动扛起净化“朋友圈”的责任。

今年4月,微信方面曾发布过《微信外部链接内容管理规范》,但目前管理外部链接主要还是依据用户举报,这远远不够。移动互联时代对技术监控手段和自查自纠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微信平台的监管能力应与其产品研发、推广等齐头并进,保证“朋友圈”的生态环境,真正对用户负责。相关职能部门也应继续完善监测体系,加强监管,做到全覆盖、无缝隙、无死角。对虚假欺骗内容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决不纵容姑息,还“朋友圈”一方“净土”。

未成年人在看守所遭“性侵”? 温州警方:正依法依纪严查

Z 本报记者 胡俊剑

本报讯 近日,有自媒体平台爆料称,一未成年人小项(化名)“在温州市鹿城区看守所羁押期间,受到了其他在押人员的性侵”,并且“还看到看守所内民警给在押人员外带食物、香烟等乱象”。据悉,小项已向温州市公安局鹿城分局进行了举报。

昨日,鹿城公安分局在其官方微博发布通报称,针对项某某反映的其在鹿城区看守所关押期间受到在押人员侵害一事,温州市、鹿城区两级公安机关高度重视,已在第一时间成立调查组,将依法依纪、认真严肃进行调查。

“僵尸车”快点开走 要不然将强制清理

Z 通讯员 李敏吉

本报讯 从5月20日至9月30日,杭州市公安局交警局、市城管委(执法局)、市住保房管局将会同属地政府(管委会)对长期占用城市道路、公共场所、居住小区内停放的外观残旧破损、轮胎干瘪、逾期未参加安全检验、失去使用功能的机动车辆开展联合集中整治清理行动。

三部门提醒有上述机动车辆的车主在5月28日前自行清理、及时驶离,逾期未清理、驶离的,将依法依规实施强制拖移清理,并由公安交警部门负责依法最终处置。

本报职业道德监督电话:0571-87054423

警钟

反对邪教 共建平安

